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科技〔2023〕57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评选 2022 年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 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委管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教育数字化转型战略部署，引导和激励网信工作者驰而不息、砥砺奋进，推进全省教育系统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再上新台阶，按照教育部党组《教育系统落实党委（党组）网络安全责任制的实施细则》部署要求，省教育厅决定开展 2022 年度全省教育系统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评选活动，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先进集体：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委管中等职业学校。

先进个人：各单位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管理人员或业务部门工作人员，省教科网网络中心、省教育信息安全监测中心、等信息化支撑服务机构人员，为推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做出贡献的其他人员。

二、评选条件

先进集体：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组织机构健全、党委（党组）网络安全责任制得到有效落实，信息化发展水平整体较高能够高标准完成省教育厅部署的各项重点任务，示范引领作用突出。2022 年度网络安全责任制落实和信息化工作考核（以下简称“年度网信考核”）评分 85 分（含 85 分）以上。

先进个人：理想信念坚定，宗旨意识牢固，爱岗敬业，在推动本区域、本单位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三、名额分配

先进集体：省辖市教育局推荐名额以所属县区数为基准，结合年度网信考核结果，按照比例进行分配（详见附件 1）；省直管县（市）、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委管中等职业学校自愿申报。

先进个人：省辖市教育局推荐名额见附件 1，省直管县（市）限额推荐 1 人；本科高校和年度网信考核 85 分以上的高职院校可推荐 2 人，考核 85 分以下的高职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委管

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学校限额推荐 1 人。

四、评选程序

1.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所属单位信息化发展水平、网络安全保障能力及个人的实际业绩、贡献大小，科学研究确定名额分配办法和推荐对象。

2. 获得推荐指数的单位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民主择优推荐，集体研究决定并在本单位公示。

3. 本次评选为差额评选。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各地推荐材料进行评审，确定拟表彰对象。

五、工作要求

1. 各地要坚持实事求是、优中选优的原则，确保推荐对象符合条件，名副其实。对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或被推荐对象存在重大异议的，一经查实，取消其参评资格，并核减该地该单位下一年名额。

2. 请各地、各单位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前将推荐表格（见附件 2、附件 3）的 PDF 版和文字版发送至 jyxxh@jyt.henan.gov.cn，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科技与信息化处 彭亚宁

联系方式 0371-69691767

附件：1. 2022 年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

推荐名额表

2. 2022 年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单位推荐表
3. 2022 年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2023 年 3 月 1 日印发



附件 1

2022 年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集体 先进个人推荐名额表

省辖市教育局	先进单位推荐名额	先进个人推荐名额
郑州市	10	12
开封市	6	8
洛阳市	6	14
平顶山市	7	9
安阳市	6	8
鹤壁市	4	5
新乡市	4	11
焦作市	7	10
濮阳市	2	6
许昌市	2	6
漯河市	2	5
三门峡市	4	6
南阳市	10	12
商丘市	-	3
信阳市	4	9
周口市	7	9
驻马店市	3	9
济源示范区	1	2

说明：先进单位推荐名额确立原则为：年度网信考核 85 分以上的，推荐名额为所辖区县总数的 60%；60-84 分，推荐名额为所辖区县总数的 40%；不足 60 分，推荐名额为所辖区县总数的 20%，其中商丘市教育局因连续 2 年考核排名居于末位，本次评选不分配先进集体推荐名额。

先进个人推荐名额确立原则为：年度考核 60 分以上的，推荐额为县区总数；不足 60 分的，推荐额为县区总数的 80%。商丘市教育局为所辖区县总数的 40%。

附件 2

2022 年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单位推荐表
(省辖市用表)

推荐单位(公章):

序号	推荐单位名称 (市级或县区级教育局)	特色与亮点(300 字以内)

2022 年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单位推荐表

(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高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委管中等职业学校用表)

申报单位(公章):

填报人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特色与亮点 (300字以内)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2 年度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

推荐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及部门	职务	职称	工作实绩（不超过 100 字）